

工商管理学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东北大学关于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办法》（东大教字【2018】41号）以及上级部门的具体要求，结合我院近年来实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组织机构

1、领导小组

组 长：马钦海 郝树满

成 员：孙新波 郁培丽 严立宁 樊治平 庄新田

2、工作小组

组 长：孙新波

副组长：郁培丽 严立宁

成 员：石 天 杜 洋 孙建伟 杨 光 宋 静

王鹤棋 李昱颖

二、工作原则

坚持“知识、能力、素质全面考查、综合评价、择优选拔”的工作方针，严格按标准进行；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严格按程序进行。

三、推荐基本条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社会主义信念坚定，社会责任感强，积极向上，身心健康。

2、勤奋学习，刻苦钻研，成绩优秀，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

3、学风端正，诚实守信。

4、品行优良，遵纪守法。

5、无不及格和无成绩课程。

6、国家四级外语考试成绩达到国家规定报考六级要求分数（体育类、艺术类专业另行规定）。

四、名额分配原则

学院依据学校统一分配的推免生名额，按照各专业人数比例合理分配。

其中，两年制推免生辅导员遴选名额由校领导小组研究确定，研究生支教团推免生名额按国家规定单列。

五、推免申请

（一）满足推荐基本条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可申请推荐遴选：

1、勤奋学习，刻苦钻研，成绩优秀，学习成绩 GPA(总平均学分绩点)排名专业前 30%。

2、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符合学校认定的国家级（含）以上的大学生各类科技创新竞赛一等奖（冠军）的获奖个人或代表队主力队员，“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优秀项目的核心成员，且学习成绩 GPA(总平均学分绩点)排名专业前 50%。

（二）满足推荐基本条件，勤奋学习，刻苦钻研，成绩优良，学习成绩 GPA(总平均学分绩点)排名专业前 50%，可申请参加两年制推免生辅导员遴选。

(三) 满足推荐基本条件, 勤奋学习, 刻苦钻研, 成绩优良, 学习成绩 GPA(总平均学分绩点)排名专业前 50%, 可申请参加研究生支教团遴选。

六、专业综合排名办法

专业综合排名成绩=加权平均学分绩 \times 70%+综合考核成绩 \times 30%, 加权平均学分绩和综合考核成绩满分均为 100 分。该排名办法只适用于以“五、(一)”条件申请的学生。

(一) 加权平均学分绩计算办法

加权平均学分绩由学生 GPA(总平均学分绩点)按以下公式计算得到:

加权平均学分绩=(GPA+5) \times 10。

(二) 综合考核组织及成绩计算办法

1、以“五、(一)1”条件申请的学生有资格参加综合考核的人数为该专业推免生名额的 150%, 按四舍五入计算。

2、以“五、(一)2”条件申请的学生应全部参加综合考核。

3、综合考核内容包括对学生掌握的知识、学术研究能力、创新能力(学科竞赛)、综合素质测评的评价。

综合考核成绩=学生掌握的知识 \times 20%+学术研究能力 \times 30%+创新能力(学科竞赛) \times 30%+综合素质测评 \times 20%。学生掌握的知识、学术研究能力、创新能力(学科竞赛)和综合素质测评满分均为 100 分。

(1) 对学生掌握知识的考核以笔试方式进行, 学院统一组织出题, 主要考核学生专业通识知识掌握程度。

(2) 学术研究能力考核以面试方式进行，按学院一级学科分为三个面试专家小组，各组专家不少于7人，考核内容(见附件1)。

(3) 创新能力(学科竞赛)考核以学生获得的创新创业成果为准(见附件2)。

(4) 综合素质测评重点考核学生思想政治素质、参与社会实践、素质拓展、社会工作等方面的综合表现(见附件3、4)。

在专业综合排名成绩相同的情况下，曾两次(含)以上荣获校级(含)以上荣誉称号或奖励者(见附件5)可优先推荐，荣誉称号由相关单位认定。

在参加省级(含)以上体育、文艺比赛中取得集体项目(核心成员)、单项第一名的文体特长生，可以参加运动队、艺术团的考核，到对应的体育类或艺术类进行专业综合排名，确定其推免生资格。

七、推荐与公示程序

(一) 学院根据学校分配的名额，确定各个专业推免生名额，并予以公示。

(二) 符合推免生条件的学生，在规定时间内向学院提出书面申请，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逾期不交则视为放弃参加考核。

(三) 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组织审查申请者的资格，并广泛征求教师和学生意见，根据专业综合排名及推免生名额确定拟推荐名单，名单在学院网站公示(公示期不少于3天)，并排序上报教务处。

（四）两年制推免生辅导员、研究生支教团等实行全校集中报名，公开答辩，由相关单位根据具体遴选办法组织实施，提出拟推荐名单。

（五）创新创业学院负责组织学生创新创业项目的认定工作，负责“五、（一）2”相关学生参加“综合考核”的资格认定工作。

八、其他

1、在工商管理学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具体推荐遴选工作由学院本科课程项目管理中心办公室、研究生课程项目管理中心办公室及学生工作办公室等部门协同完成。

2、学院推荐遴选工作小组成员及相关人员若有亲属参加推免生选拔，应主动回避。

3、获得推免资格学生需填写《推免志愿确认及承诺书》，学院不再为其办理出国留学、就业等手续（如成绩单及学籍证明等）。

4、对推免生遴选工作有异议的，可在规定的时间内向学院工作小组提出书面申诉。

5、若发现不实之处或经查实不符合推荐条件者，取消其推荐资格，对具体责任者追究责任。

6、本实施细则的最终解释权归东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从2017级本科生开始实行。

附件：

1、工商管理学院推免生学术研究能力评审表

2、综合考核部分创新能力（学科竞赛）评定细则

- 3、综合考核部分综合素质测评评定细则
- 4、工商管理学院第二课堂培养计划（院级活动）
- 5、东北大学校级（含）以上荣誉称号及奖励

工商管理学院

2018年5月3日

附件 1

工商管理学院推免生学术研究能力评审表

组别：_____专业班级：_____姓名（序号）：

评价内容	具体要求	分值	得分
学术研究态度	学术研究态度端正；叙述清楚，思路清晰，逻辑性强；对于学术研究工作有独到见解。	30	
学术研究经历	参与一般性的科研活动（如参与课题研究、课程论文、发明创造等）；研究性的学习活动（如专题讨论、讲座论坛、课程小实验等）。	30	
学术研究成果	在各级刊物上发表的论文、发明专利、科技成果等。	40	
评审委员根据学生情况，评定出学生学术研究能力的最终成绩 (满分 100 分)			
评语或需说明的问题：			

评审教师签名：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2

综合考核部分创新能力（学科竞赛）评定细则

一、科技创业竞赛活动(满分 100 分)

代表学校、学院参加创新创业学院认定的竞赛、科技创新创业活动等项目，获奖者按获奖级别，具体加分标准如下表：

级别	类别	名次	分数
单科竞赛、科技创新创业类活动 (如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数学竞赛等)	校级	一等奖及以上	15
		二等奖	10
		三等奖	5
		其他奖项	3
	省、市级	一等奖及以上	40
		二等奖	25
		三等奖	15
	国家级 (国际级)	一等奖及以上	100
		二等奖	60
		三等奖	40

注:同一项目取最高级别加分；团队中非主力队员按照 50%进行加分，主力队员和非主力队员以创新创业学院认定为准；多个项目获奖累计超过 100 分，按 100 分计。

二、评分工作由东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创新能力评定工作小组组织实施。

附件 3

综合考核部分综合素质测评评定细则

一、思想政治素质（满分 15 分）

(1) 政治立场坚定，热爱祖国，拥护党的领导，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思想积极要求进步，健康向上，积极向党团组织靠拢。不参加各种邪教组织、非法活动及迷信活动，积极参加各项政治活动，认真参加政治学习，团结同学。

(2) 具有合作精神，关心集体，热爱集体，积极参加党支部、班团会集体活动，积极参与集体建设和提出合理化建议。

(3) 自觉遵守国家法律和校纪校规，维护学校的学习生活秩序；诚实守信，尊敬师长，助人为乐，爱护公物，遵守社会秩序，维护社会公德。

(4) 每学期进行测评，满足以上 3 条者可获得基准分 8.5 分，无故缺席活动一次扣 0.5 分，最终成绩以六个学期加权平均分计。

(5) 学期内受到学校纪律处分者和考试违纪者取消学期内基准分。

二、社会实践（满分 35 分）

(1) 积极参加社会实践活动和公益劳动并提交社会实践报告 2 次以上者（含 2 次）可获得基准分 20 分。

(2) 获得校级优秀社会实践报告者或校级优秀团队者加 1 分。

(3) 参加志愿服务活动按时长的 1%加分，最高不超过 5 分。

注：同一社会实践项目获得优秀只可按应加最高分加一次，以上所述包括日常社会实践。

三、素质拓展（满分 35 分）

每个学期参与院级精品活动 4 项及以上者可获得基准分 15 分 (具体活动项目详见附件 4:工商管理学院第二课堂培养计划[院级活动]), 没有达到活动标准酌情减分, 最终成绩以六个学期加权平均分计。代表学院参加校级以上的体育比赛和各类文化活动等, 获奖者按获奖级别, 具体加分标准如下表:

级别	类别	名次	分数
体育比赛	校级	第一名	5
		第二、三名	2.5
		第四到八名	1
	省、市级	前三名	8
		前六名	4
	国家级(国际级)	前三名	10
前六名		8	
文化活动等	校级	一等奖及以上	5
		其他获奖	2.5
	省、市级	一等奖及以上	8
		其他奖项	4
	国家级(国际级)	一等奖及以上	10
		其他奖项	8

注: 参加校运动会非田径类的集体项目, 获奖加分乘 2; 参加多个项目累计超过 35 分, 按 35 分计。

四、社会工作(满分 15 分)

(1) 根据学生干部担当职务和工作表现、业绩适当加分。

1) 校(院)学生会主席、社团联合会主席、学生科技协会主席、分团委副书记加 0-15 分;

2) 校(院)学生会副主席、社团联合会副主席、学生科技协会副主席加 0-12 分, 社会实践中心主任、能力拓展中心主任、思想政治教育中心主任、文化艺术中心主任、年级会主席、团总支、党支部书记加 0-11 分, 班长、团支书、院学生会中心主任加 0-9 分, 其

中获得校级先进班集体（含特色班集体）或者五四红旗团支部称号的班长、团支书最多可加至 12 分；

3) 校（院）学生会各部部长、社团联合会各部部长、学生科技协会各部部长、社会实践中心副主任及各部部长、能力拓展中心副主任及各部部长、思想政治教育中心副主任及各部部长、文化艺术中心副主任及各部部长、年级会副主席加 0-7 分；

4) 校（院）学生会各部副部长、社团联合会各部副部长、年级会部长、各班学习委员、各班副班长、各党支部其他委员加 0-6 分；

5) 校（院）学生会各部部员、社团联合会各部部员、年级会副部长、其他班委加 0-4 分，寝室长加 0-3 分。

注：以上干部加分不累加，取单项最大值。由班级同学、各级学生组织及学办教师共同给干部打分，学生和教师打分各占 50%，分数保留到小数点后 3 位。

五、评分工作由东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综合素质测评工作小组组织实施。

附件 4:

工商管理学院第二课堂培养计划（院级活动）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课程类别 明细	课程 性质	开设 学期	开设 部门	能力 方向
思想引领 质量提升 工程	商英讲堂	主题教育	活动参与	全年	院团委	思辨、表达
	“青年大学习”宣讲活动	主题教育	学习培训	全年	院团委	表达、思辨、执行
	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百层次）	主题教育	活动参与	上	院团委	表达、思辨、执行
	商英知行团校	主题教育	学习培训	下	院团委	表达、思辨、执行
	“活力团支部、十佳团支书、魅力团支书”评选活动院级选拔赛	主题教育	活动参与	上	院团委	表达、思辨、执行
	“专家面对面”下午茶活动	主题教育	活动参与	全年	院团委	表达、思辨、执行
	“妙笔流声”诗歌散文大赛院级选拔赛	主题教育	活动参与	上	院团委	表达、思辨、创新
	“讴歌新时代 共谱商英梦”合唱比赛	主题教育	活动参与	上	院团委	表达、思辨、领导
文化育人 质量提升 工程	管理科技文化节之 ERP 沙盘模拟	科创活动	活动参与	下	院团委	思辨、执行、创新
	管理科技文化节之经管知识挑战赛	科创活动	活动参与	下	院团委	思辨、执行、创新
	管理科技文化节之商业计划书大赛	科创活动	活动参与	下	院团委	思辨、执行、创新
	管理科技文化节之管理精英挑战赛	科创活动	活动参与	下	院团委	思辨、执行、创新
	元旦晚会	文艺活动	活动参与	上	院团委	表达、执行、创新
	商英训练营	能力拓展	活动参与	下	院团委	表达、思辨、执行、创新
	东北大学海外经济管理学讲习营	能力拓展	活动参与	上	院团委	表达、思辨
	辩论赛院级	文艺活动	活动参与	下	院团委	表达、执行
	建龙钢铁“创艺杯”校园文化艺术节之合唱大赛院级选拔赛	文艺活动	竞赛参与	下	院团委	表达、执行
	建龙钢铁“创艺杯”校园文化艺术节之原创词曲院级选拔赛	文艺活动	竞赛参与	下	院团委	表达、执行
	建龙钢铁“创艺杯”校园文化艺术节之家风家训大赛院级选拔赛	文艺活动	竞赛参与	下	院团委	表达、执行
	建龙钢铁“创艺杯”校园文化艺术节之校园歌手大赛院级选拔赛	文艺活动	竞赛参与	下	院团委	表达、执行
	建龙钢铁“创艺杯”校园文化艺术节之原最美校园故事院级选拔赛	文艺活动	竞赛参与	下	院团委	执行、创新
	建龙钢铁“创艺杯”校园文化艺术节之舞蹈大赛院级选拔赛	文艺活动	竞赛参与	下	院团委	表达、思辨
	建龙钢铁“创艺杯”校园文化艺术节之中华经典诵读大赛院级选拔赛	文艺活动	竞赛参与	下	院团委	表达、创新
	建龙钢铁“创艺杯”校园文化艺术节之书法、绘画、摄影、篆刻大赛院级选拔赛	文艺活动	竞赛参与	下	院团委	执行、创新

	建龙钢铁“创艺杯”校园文化艺术节之最美十景摄影院级选拔赛	文艺活动	竞赛参与	下	院团委	执行、创新
	建龙钢铁“创艺杯”校园文化艺术节之艺术设计大赛院级选拔赛	文艺活动	竞赛参与	下	院团委	表达、执行、创新
	建龙钢铁“创艺杯”校园文化艺术节之中华传统文化知识挑战赛院级选拔赛	文艺活动	竞赛参与	下	院团委	执行
素质拓展 质量提升 工程	篮球赛院级	体育活动	活动参与	上	院团委	执行
	“载梦启晨，活力商英”商英启晨系列活动之篮球赛	体育活动	活动参与	全年	院团委	执行
	“载梦启晨，活力商英”商英启晨系列活动之排球赛	体育活动	活动参与	全年	院团委	执行
	“载梦启晨，活力商英”商英启晨系列活动之轮滑	体育活动	活动参与	全年	院团委	执行
	“载梦启晨，活力商英”商英启晨系列活动之英语晨读	体育活动	活动参与	全年	院团委	执行
	“载梦启晨，活力商英”商英启晨系列活动之健美操	体育活动	活动参与	全年	院团委	执行
	“载梦启晨，活力商英”商英启晨系列活动之晨跑	体育活动	活动参与	全年	院团委	执行
	新生达人秀	体育活动	活动参与	下	院团委	执行
	“三走”超越打卡之花样打卡	能力拓展	活动参与	下	院团委	执行
	“三走”超越打卡之轨迹打卡	能力拓展	活动参与	下	院团委	执行
	“三走”超越打卡之步数打卡	能力拓展	活动参与	下	院团委	执行
	“三走”超越打卡之单词打卡	能力拓展	活动参与	下	院团委	执行
	“三走”超越打卡之早起打卡	能力拓展	活动参与	下	院团委	执行
	“载梦启晨，活力商英”商英启晨系列活动之班级素拓	能力拓展	活动参与	下	院团委	执行、创新
	寝室文化节院级	能力拓展	活动参与	上	院团委	表达、思辨、执行
	智力运动会之围棋比赛	能力拓展	活动参与	上	院团委	表达、思辨、执行
	智力运动会之跳棋比赛	能力拓展	活动参与	上	院团委	表达、思辨、执行
	智力运动会之象棋比赛	能力拓展	活动参与	上	院团委	表达、思辨、执行
	智力运动会之五子棋比赛	能力拓展	活动参与	上	院团委	表达、思辨、执行、创新
	能力素质拓展活动节	能力拓展	活动参与	上	院团委	表达、思辨

附件 5

东北大学校级（含）以上荣誉称号及奖励

1. 一等奖学金
2. 优秀学生
3. 优秀学生标兵
4. 优秀党员
5. 优秀团员标兵
6. 优秀团干部标兵
7. 优秀学生干部标兵